

“两高”首次就打击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犯罪出台司法解释:

罚金最高可达违法所得5倍

新华社北京5月9日电 (记者罗沙 陈菲)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9日发布《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侵犯公民个人信息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这也是“两高”首次就打击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犯罪出台司法解释。司法解释对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犯罪的定罪量刑标准和有关法律适用问题进行了全面系统规定。

根据我国刑法规定,违反国家有关规定,向他人出售或者提供公民个人信息,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并处或者单处罚金;情节特别严重的,处三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窃取或者以其他方法非法获取公民个人信息的,依照前款的规定处罚。

此次发布的司法解释明确,向特定人提供公民个人信息,以及通过信息网络或者其他途径发布公民个人信息的,应当认定为刑法规定的“提供公民个人信息”。

对于刑法相关规定中“情节严重”的认定标准,此次司法解释明确规定了十种情形,包括非法获取、出售或者提供行踪轨迹信息、通信内容、征信信息、财产信息五十条以上的;非法获取、出售或者提供住宿信息、通信记录、健康生理信息、交易信息等其他可能影响人身、财产安全的公民个人信息五百条以上的;非法获取、出售或者

提供前两项规定以外的公民个人信息五千条以上的;违法所得五千元以上的等。

司法解释同时规定,非法获取、出售或者提供相关类别公民个人信息“五百条以上”“五千条以上”“五万条以上”,或者违法所得五万元以上的,或具有“造成被害人死亡、重伤、精神失常或者被绑架等严重后果”“造成重大经济损失或者恶劣社会影响”等情形的,属于“情节特别严重”。

对于为合法经营活动而非法购买、收受公民个人信息的定罪量刑标准,司法解释规定,具有利用非法购买、收受的公民个人信息获利五万元以上等情形的,应当认定为“情节严重”。

司法解释还规定,网络服务提供者拒不履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网络安全管理义务,经监管部门责令采取改正措施而拒不改正,致使用户的公民个人信息泄露,造成严重后果的,应当依照刑法相关规定,以拒不履行信息网络安全管理义务罪定罪处罚。

在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犯罪的罚金刑适用规则方面,司法解释规定,对于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犯罪,应当综合考虑犯罪的危害程度、犯罪的违法所得数额以及被告人的前科情况、认罪悔罪态度等,依法判处罚金。罚金数额一般在违法所得的一倍以上五倍以下。

熊某酒后用指甲剪将小区内3辆轿车划损,其行为涉嫌故意毁坏财物还是寻衅滋事?法院审理后判决——

任意损坏他人财物情节严重构成寻衅滋事罪

□本报记者 窦焱东

案件回放

熊某酒后划损他人车辆被拘

2013年7月25日至28日,熊某酒后在淇滨区某小区看到有车辆没按标线停放,就用随身携带的指甲剪将3辆轿车的不同部位划损。经鉴定,熊某的行为造成3名车主直接经济损失共计2100元。

2013年7月31日,熊某被市公安局淇滨区分局刑事拘留。案发后,熊某赔偿了车主全部经济损失。

熊某的行为涉嫌故意毁坏财物还是寻衅滋事?

淇滨区人民检察院在审查起诉过程中,针对熊某的行为如何定性有两种意见。

第一种意见认为,熊某涉嫌故意毁坏财物罪。熊某酒后使用指甲剪划损小区内停放的汽车,客观上侵犯了他人的财产所有权,其行为符合故意毁坏财物罪的构成要件,应以故意毁坏财物罪论处。

案件点评

故意毁坏财物案件中通常行为人目的性较强

□淇滨区人民检察院 焦龙

在日常生活中,砸毁车窗玻璃盗窃的违法行为较为常见,这种行为一般定性为盗窃是没有争议的。但为什么不以盗窃为目的砸车窗,有的定性为寻衅滋事犯罪,有的定性为故意毁坏财物犯罪呢?

从主观方面来看,寻衅滋事犯罪主观上是无事生非、起哄闹事、逞强好胜、耍威风,损毁财物往往不是其最直接、最主要的动机;而故意毁坏财物犯罪通常行为人主观上有较强的损坏财产的目的。

寻衅滋事罪的一个鲜明特征是无事生非,重在“闹”,常见的酒后肆意毁坏他人财物,如砸毁街边商铺橱窗、砸毁路边停放汽车等等。而故意毁坏财物罪一般为事出有因,行为人目的性较强,如因个人恩怨伺机报复等。

从侵犯的客体上看,故意毁坏

财物罪侵犯的客体一般是公私财物的所有权,而寻衅滋事罪侵害的客体是社会管理秩序。

由于寻衅滋事罪侵犯客体是社会管理秩序,在实践中通常没有特定的对象,而故意毁坏财物罪一般事出有因,故通常有特定的侵犯对象,侵犯客体是他人的财产权利。当然,寻衅滋事罪同时也会侵犯他人的财产权利,这与其它性并不矛盾。

本案中,熊某酒后使用指甲剪将他人汽车划损,追究根本原因,是熊某酒后看到未按标线停车的车辆产生不满情绪,为了发泄情绪将车辆划损。

虽然本案的被告人熊某确实侵犯了被害人对其财产的所有权,但熊某是酒后肆意发泄自己的不满情绪而任意毁坏财物,对社会秩序的破坏表现更为突出。因此,将熊某的行为定性为寻衅滋事罪更符合主客观相统一的原则。

国际油价创近5个月新低

我国成品油价有望下调

据新华社上海5月9日电 (记者刘雪)5月11日24时,我国将迎来年内第九个成品油调价时间窗口,业内机构预测本轮国内成品油价格有望迎来较大幅度下调。

自4月中旬以来,国际油价跌幅已超过13%。5月5日,国际油价跌至每桶45美元附近,回到去年11月底减产协议出炉之前的水平。

国际能源研究机构安迅思中国分析称,本轮调价周期内,利比亚

两处油田重新启动,市场预期石油供应仍然过剩,如若按照目前原油价格测算,本轮汽、柴油价格下调幅度约每吨245元,很可能创出年内最大跌幅。

今年以来,我国已经历了8轮成品油调价周期,其中8次上调、8次下调、两次搁浅,汽、柴油价格累计均下跌了每吨65元。年内跌幅最大的一次发生在3月28日24时,汽、柴油价格分别下调了每吨230元和220元。

文在寅宣布他将成为韩国第19任总统

新华社首尔5月10日电 (记者陆睿 耿学鹏)韩国共同民主党总统候选人文在寅当地时间9日午夜在首尔光化门广场发表讲话,宣布他将“从明天开始成为全体国民的总统”。

面对聚集在光化门广场的数万民众,文在寅说,这次选举是“伟大国民的伟大胜利”,自己将与国民手牵着手,为了韩国的未来一起前进,竭尽全力把韩国建设成为“正义的、自豪的、堂堂正正”的国家。随即,现场沉浸在一派欢呼声中。

在此之前,文在寅在选举中的主要竞争对手、自由韩国党候选人洪准杓和国民之党候选人安哲秀已先后表示愿意接受选举最终结果。这被解读为两人承认败选。安哲秀在国民之党党部发表讲话说,他“谦虚接受国民的

选择”,将为了韩国的改变和未来倍加努力。

韩国第19届总统选举投票于当地时间9日6时至20时举行。韩国三家主要电视台20时公布的联合出口调查显示,文在寅以41.4%的得票率领先,排在最后的洪准杓和安哲秀的得票率分别为23.3%和21.8%。

截至当地时间10日1时30分,韩国中央选举管理委员会的正式计票结果显示,在已经统计的67.1%的选票中,文在寅得票率为39.7%。洪准杓和安哲秀分别获得25.9%和21.4%的选票。

韩国媒体普遍认为,文在寅当选已成定局。

由于前总统朴槿惠遭弹劾罢免,本届韩国总统选举由原定的今年12月提前至5月9日举行。



深圳地铁开通“表白专列”

5月8日,乘客搭乘深圳地铁“表白专列”。

当日,广东深圳地铁“表白专列”正式运营。这趟列车将运行1个月,每天在地铁1号线线上巡回行驶。列车车厢被装饰成粉色系,印上了从网友上千条投稿中精选的表白文字。

新华社记者 毛思倩 摄

浚县卫溪中学:

序列化作文教学让孩子们爱上写作文

□鹤壁日报社全媒体记者 张志嵩

中学生群体里曾流行一个名为“三怕”的顺口溜:“一怕文言文,二怕写作文,三怕周树人”。升入初中后,不少学生怕写作文。教育界人士认为这种现象与初中作文教学的无序化脱不了干系。

在浚县卫溪中学,却不存在学生怕写作文的现象。在不少学生心中,作文课的受欢迎程度排在了多数课程的前面。记者了解到,不少学生经过系统学习,爱上了写作文,阅读好文、写作文、写好文,在该校渐成风气。这究竟是什么原因呢?

有魅力的作文课

“爸爸这是第一次离开我去外地打工,并且很长时间不会回来。爸爸去了车站,不知道离别时他哭了没有,是不是也像我一样,在泪水快要出来的时候扭过脸去,再转过来时又是笑脸?”5月4日,浚县卫溪中学九年级(1)班的语文课上,学生刘静为大家朗读了自己描写父亲的作文《因为爱,所以懂》。当念到“火车是否准时启动了?是否让你带着一份安心离开?因为爱你,所以懂你,懂得我的安好你才能安心”时,刘静再也控制不住情绪,哽咽了。

看到这儿,语文老师何锦华接过稿纸,代为读完。整个过程中,每个同学都在用心聆听,感受着文字的魅力。“女孩子心比较细,知道父亲在外打工不容易,是发自内心的感受。”课后,记者跟随何锦华去办公室。一路上,何锦华告诉记者:“现在他们是毕业班,只能课前找同学阅读分享一些好的作品。‘懂得我的安好你才能安心’这一句我印象很深。这是她有感而发,也是我们长期进行作文训练的结果。”

“写作是技能,是文化,是艺术,是孩子们与世界的沟通与交流,是他们心灵的自由展示,是爱的最完美表达。这

也是孩子们一个自我教育的过程,是生命和谐的过程。”办公室里,翻开厚厚的笔记,何锦华说,这便是序列化作文教学的核心思想。

作文教学由无序变有序

作文教学历来受到关注,也是语文教学中的重要部分,但一直面临困境,无序化的弊端较为突出。据了解,序列化作文教学是浚县卫溪中学的一项研究课题,一定程度上提供了操作性比较强的解决这一问题的做法。

什么是序列化作文教学?“序列化作文教学就是以课标中提出的总目标和阶段目标为依据,将其具体细化为各年级的级别目标,并根据学生认知发展水平以及心理结构特点,按照级别由易到难,循序渐进地构建系统、科学、有序的作文教学三大体系——作文教学方法和策略、作文教学材料、作文测评。”何锦华介绍,实践中,通过建立感觉、认知、情感三大系统,将写作思维训练与语言训练、写作知识与方法训练、写作指导与写作实践融入作文教学中。

在实际教学中,浚县卫溪中学通过“观察思考—阅读感悟—构思立意—动笔实践—文章评改”5个基本环节,在引导学生“写什么—怎么写—写精彩”的思维训练过程中,使学生掌握写作方法,提高写作能力。通过序列化训练以及科学的等级测评体系,最终实现作文教学总目标。

作文教学目标序列化

那么,浚县卫溪中学是如何将序列化作文教学运用于初中教学实践中的呢?首先是教学目标序列化。

“学校七至九年级都有具体的写作目标。”何锦华说,语文课程标准只针对初中阶段的写作提出了一个总体目标。如何将初中阶段的总目标落实到每个学年、每个

第二种意见认为,熊某的行为涉嫌寻衅滋事罪。熊某看到车辆不按标线停放,为了泄愤任意损毁他人财物,侵害了公共秩序。其行为是在藐视社会规则的主观意识支配下的结果,应当认定为寻衅滋事行为。

法院判决:熊某的行为构成寻衅滋事罪

2014年6月,淇滨区人民检察院以熊某涉嫌寻衅滋事罪向淇滨区人民

法律条文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九十三条 【寻衅滋事罪】有下列寻衅滋事行为之一,破坏社会秩序的,处五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

(一)随意殴打他人,情节恶劣的;
(二)追逐、拦截、辱骂、恐吓他人,情节恶劣的;
(三)强拿硬要或者任意损毁、占用公私财物,情节严重的;
(四)在公共场所起哄闹事,造成公共场所秩序严重混乱的。

纠集他人多次实施前款行为,严重破坏社会秩序的,处五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可以并处罚金。

第二百七十五条【故意毁坏财物罪】

故意毁坏公私财物,数额较大或者有其他严重情节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罚金;数额巨大或者有

法院提起公诉。淇滨区人民法院依法适用简易程序,实行独任审判,公开开庭进行了审理。

淇滨区人民法院认为,熊某任意损坏他人财物,情节严重,其行为已构成寻衅滋事罪。公诉机关指控的罪名成立,予以支持。案发后,熊某已赔偿被害人全部经济损失,且已取得被害人谅解,依法可酌情从轻处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九十三条第一款第(三)项、第三十八条、第四十一条之规定,判决熊某寻衅滋事罪,判处有期徒刑一年。

其他特别严重情节的,处三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

第三十八条 【管制的期限与执行机关】管制的期限,为三个月以上二年以下。

判处管制,可以根据犯罪情况,同时禁止犯罪分子在执行期间从事特定活动,进入特定区域、场所,接触特定的人。

对判处管制的犯罪分子,依法实行社区矫正。

违反第二款规定的禁止令的,由公安机关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的规定处罚。

第四十一条 【管制刑期的计算和折抵】管制的刑期,从判决执行之日起计算;判决执行以前先行羁押的,羁押一日折抵刑期二日。

河南新闻奖名专栏



以案说法
协办:山城区人民检察院



(关注本栏目微信公众号可阅读往期“以案说法”案件并参与互动)

爱上写作收获多多

“很多学生因为作文课的设置都爱上了写作,经常会把习作交给我们修改。”何锦华拿出一沓稿纸给记者看,“由于序列化作文教学非常注重学生的实践,我们在实践中引领孩子们观察,用这些方式为孩子创设写作之源,并将写作方法融入其中,让孩子真正感受到写作文的快乐。孩子们自发创编文集,自发向报纸杂志投稿,享受着创作与收获的快乐,写作再也不是他们最头疼的事了。”何锦华说。

2014年,浚县卫溪中学的作文教学序列化研究成功立项为省级科研课题。目前,该校的学生在各类报纸杂志上发表的文章已有20多篇。前不久,浚县卫溪中学组织10名学生参加浚县教育局组织的作文大赛,有8名学生荣获一等奖。在刚刚结束的“第十二届全国青少年冰心文学大赛”中,该校有7名学生获一等奖、18名学生获二等奖、23名学生获三等奖,何锦华本人荣获辅导一等奖。

浚县卫溪中学以“打造生命和谐发展的幸福家园”为办学理念,序列化作文教学便是在“生命和谐”理念的指导下提出并发展起来的。

“哟呵!新娘子笑了,风中的她笑得花枝乱颤……”翻开同学们的习作,一个个灵动的文字像跳动的生命音符映入眼帘,这些都出自农村孩子的笔下。

俯下身静待花开,在寂寞中坚守!传播生命的教育,传播,创新,再传播,让更多的人遇见美丽……这正是浚县卫溪中学序列化作文教学所要表达的教育精神。